



**PRECISION
TSUGAMI
CHINA**

PRECISION TSUGAMI (CHINA) CORPORATION LIMITED

津上精密機床(中國)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股份代號：1651

2017
中期報告

PRECISION TSUGAMI CHINA

津上精密機床（中國）有限公司是日本著名高精密數控機床廠家株式會社ツガミ（「日本津上」）設立的中國事業的附屬公司，二零零三年開業以來，經過14年的快速發展，已成長為中國市場最大的外資品牌的數控機床製造商*。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TSUGAMI品牌的精密自動車床、精密刀塔車床、精密加工中心和精密磨床等高端數控機床，以客戶為中心，以高速度、高精度和高剛性為品質目標，得到了汽車零部件、IT通訊電子和工業自動化等行業的廣泛認可。本公司產品以中國市場為主，也通過其海外銷售渠道日本津上銷往（不論會否加以訂製）日歐美及東南亞等地區。

*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諮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就載入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二日的招股章程之目的而編製的行業概覽報告。

目錄	頁次
業績摘要	2
公司資料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其他資料	10
獨立審閱報告	15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6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7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8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9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1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報告

津上精密機床（中國）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以及二零一六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該等業績已由本公司外部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及審核委員會審閱。

業績摘要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核)	同比增長 %
收入	1,198,559	727,464	64.8%
毛利	234,606	126,185	85.9%
毛利率	19.6%	17.3%	2.3%
除稅前溢利	141,635	62,107	128.0%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100,999	43,910	130.0%
淨利率	8.4%	6.0%	2.4%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元）	0.33	0.15	120.0%

-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國製造行業，包括汽車行業和一般機械加工行業持續呈現對加工設備的旺盛需求。受此宏觀環境的影響，通過本集團努力經營實現銷售額約人民幣11.99億元，比二零一六年同期增長約64.8%。
- 由於銷售量和生產量增加帶來規模經濟效應，加上經營效率的改善，使得本集團毛利率有所提高。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提高至約19.6%，比二零一六年同期增長約2.3%。
- 由於上述相同原因，本公司淨利率有所提高，達致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8.4%，比二零一六年同期增長約2.4%。
- 期內每股基本盈利約為人民幣0.33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120.0%。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唐東雷博士 (行政總裁)
橋本剛昌先生
飛田野達史先生

非執行董事

西嶋尚生先生 (主席)
松下真実女士
吳麗文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平博士
甲田英一博士
譚建波先生

公司秘書

黃慧兒女士

審核委員會

譚建波先生 (主席)
松下真実女士
黃平博士

薪酬委員會

譚建波先生 (主席)
黃平博士
橋本剛昌先生

提名委員會

西嶋尚生先生 (主席)
譚建波先生
甲田英一博士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 1-1104
Cayman Islands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地區
中國浙江省
平湖經濟技術開發區平成路2001號
郵編314200

香港地區

香港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告羅士打大廈21樓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合規顧問

鎧盛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雲咸街8號11樓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
中國銀行
三菱東京UFJ銀行香港分行
三井住友銀行香港分行

中國

三井住友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三菱東京日聯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瑞穗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651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國製造行業，包括汽車行業和一般機械加工行業持續呈現對加工設備的旺盛需求。受此宏觀環境的影響，本集團銷售延續了去年秋季以來的強勁勢頭，各主要機型均有良好銷售業績。銷售額約為人民幣1,198,559千元，比去年同期增長約64.8%。

面對市場的強勁需求，除本集團營業團隊的努力之外，本集團採購和內製能力得到充分的發揮，得以滿足客戶的短期要求，也是獲得訂單的重要原因。

本集團主力產品精密自動車床得到了市場更廣泛的認可，作為行業的領跑者，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銷售額達到約人民幣704,536千元，比去年同期仍有約55.2%的增長。

本集團今後發展的重點產品精密刀塔車床，在汽車製造等行業的市場開拓取得顯著成效，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銷售額達到約人民幣263,011千元，比去年同期增長約111.7%。

由於銷售量和生產量增加帶來規模效應，加上經營效率的改善，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達到約人民幣234,606千元，比去年同期增長約85.9%；同期本集團的毛利率亦由約17.3%提高至約19.6%。

同樣由於銷售量的增加，本集團淨利潤達到約人民幣100,999千元，比去年同期增長約130.0%。

每股基本盈利約為每股本公司股份人民幣0.33元。

財務回顧

收入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入總額由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727,464千元增加約64.8%或約人民幣471,095千元至約人民幣1,198,559千元，增長主要來自(i)精密自動車床的品牌作為市場的領跑者影響力繼續擴大，贏得了越來越多的客戶的認可，銷售額達到約人民幣704,536千元，取得了約55.2%的增長；(ii)精密刀塔車床於重點市場開拓，取得了顯著的成效，銷售額達到約人民幣263,011千元，取得了約111.7%的增長；及(iii)其他機型如精密加工中心和精密磨床也都有比較大的增長，銷售額分別取得了約人民幣110,442千元和約人民幣57,723千元，比同期增長約76.6%和約33.6%。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入：(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同期對比 增長／(減少) (%)
		佔比(%)		佔比(%)	
精密自動車床	704,536	58.8%	453,986	62.4%	55.2%
精密刀塔車床	263,011	22.0%	124,246	17.1%	111.7%
精密加工中心	110,442	9.2%	62,554	8.6%	76.6%
精密磨床	57,723	4.8%	43,203	5.9%	33.6%
精密滾絲機	4,987	0.4%	5,673	0.8%	(12.1)%
其他	57,860	4.8%	37,802	5.2%	53.1%
合計	1,198,559	100%	727,464	100%	64.8%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較去年同期增加約85.9%，至約人民幣234,606千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持續擴展業務而使銷量增加所致。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整體毛利率約19.6%亦較去年同期約17.3%增加約2.3%，乃主要由於期內銷量增加而產生整體規模效益所致。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毛利		截至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毛利	
		毛利率		毛利率
精密自動車床	152,017	21.6%	79,086	17.4%
精密刀塔車床	38,830	14.8%	15,851	12.8%
精密加工中心	10,907	9.9%	5,374	8.6%
精密磨床	21,858	37.9%	14,702	34.0%
精密滾絲機	781	15.7%	382	6.7%
其他	10,213	17.7%	10,790	28.5%
合計	234,606	19.6%	126,185	17.3%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銀行利息收入、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收益、政府補助及其他。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他收入及收益上升約138.1%至約人民幣1,024千元，主要乃由於銀行利息收入增加約人民幣529千元，出售固定資產收益增加約人民幣72千元及政府補貼增加約人民幣48千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員工薪金及福利、運輸及保險成本、保修開支、差旅開支、辦公室水電開支、市場推廣及廣告開支及折舊成本。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人民幣50,904千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36.0%，佔本集團同期收入約4.2%。上升乃主要由於收入的大幅上升相應的銷售及分銷開支在增加。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管理層、行政及財務人員薪金及福利（包括因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所作出以股份支付的付款）、行政成本、訂製及開發開支、與作行政用途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的折舊開支、管理信息系統攤銷開支、其他稅項及徵費及上市開支。

於回顧期內，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32,427千元，較二零一六年同期上升約88.1%，乃主要由於回顧期內錄得大額的上市開支。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主要包括匯兌虧損、出售固定資產的虧損及其他。於回顧期內，其他開支約為人民幣743千元，較二零一六年同期下降約75.5%，乃主要由於匯兌損失的減少，出售固定資產的虧損減少。

融資成本

於回顧期內，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9,921千元，較二零一六年同期上升約45.7%，乃主要由於貼現票據利息增加約人民幣3,234千元，縱使銀行借款利息減少約人民幣121千元。

所得稅開支

於回顧期內，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40,636千元，較二零一六年同期上升約123.3%，乃主要由於收入及除稅前溢利的大幅增加。

期內溢利

由於上述各項因素，期內溢利由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43,910千元增加約130.0%至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00,999千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債務結構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繼續維持良好及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合計約為人民幣357,187千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23,903千元）。增加主要由於接獲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之所得款項淨額約257,422千港元（未包括行使超額配股權的額外所得款項）及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增加所致。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人民幣持有，並有部分以日圓、美元、港元持有。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資產淨值約人民幣628,793千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70,145千元）。本集團之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總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約為2.2倍（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4倍）。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資本支出約為人民幣13,292千元，主要用以為辦公設備及機型設備的增加提供資金。

銀行貸款乃用作一般營運資金、購置生產工廠機器及設備、採購零部件及派付股息用途，並以人民幣計值。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未償還之銀行貸款（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57,031千元），具追索權的已貼現票據約為人民幣24,342千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7,498千元）。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槓桿比率（按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約為2.4%（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42.1%）。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已訂約但未撥備之資本承擔約人民幣1,500千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520千元）。

重大投資、重要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並無持有任何其他重大投資或進行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除已就應付票據發行而質押予銀行的銀行存款約人民幣12,387千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6,930千元）外，本集團並無其他資產抵押予任何金融機構。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貨幣風險及管理

本集團主要以人民幣及日圓進行銷售及採購。為減少匯兌風險，本集團已開始及逐漸以人民幣而非日圓結算對控股股東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的部分銷售及本集團向控股股東的部分採購。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外匯遠期合約或使用任何衍生工具合約來對沖此風險。本集團密切監視外匯匯率變化以管理貨幣風險並會在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完成首次公開發售（包括發行超額配股股份）且取得所得款項淨額約327.7百萬港元。該等所得款項淨額已按照且將按照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二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述者一致的用途使用。自首次公開發售起及直至本報告日期，首次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中的約266.2百萬港元用於償還銀行貸款。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招股章程及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聘用1,396名僱員（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1,368名），其中32名為來自控股股東的借調員工。本集團的員工成本（包括薪金、花紅、社會保險、公積金及股份激勵計劃）總額約為人民幣83,070千元（包括董事酬金），約佔本集團回顧期內收入總額的6.9%。

本集團提供具有吸引力的薪酬方案，包括具有競爭力的固定薪金加上年度績效花紅，並持續向僱員提供專門培訓，促進僱員於架構內向上流動及提升僱員忠誠度。本集團的僱員須接受定期工作績效考核，從而釐定其晉升前景及薪酬。薪酬乃參考市場常規及個別僱員表現、資歷及經驗而釐定。

如招股章程所披露，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四日採納一項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以獎賞及激勵為本集團作出貢獻的僱員。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該購股權計劃項下已授出的股份總數為7,870,000股。

展望

隨著中國宏觀經濟及工業產值的持續增長，管理層相信中國數控高精密機床行業將能得到進一步增強。其中中國汽車工業及消費電子產品行業這兩大應用數控高精密機床的行業的迅速發展，更直接有利於中國數控高精密機床的銷量和擴展。加上中國政府近年繼續採取政策積極鼓勵機床製造技術的發展，以提高中國製造的機床競爭力，本集團管理層預料此將為中國數控高精密機床行業創造更多業務機遇。

面對中國數控高精密機床市場的巨大發展潛力，管理層對公司未來發展前景充滿信心。展望未來，本集團將會更積極地把握市場機遇，維持及繼續提升我們在中國數控高精密機床的市場地位。近期，本集團將繼續加大對重點產品的市場開拓和推廣，以及新產品的投入和既有機型的更新換代，進一步拓展集團於中國的銷售及分銷網路和客戶基礎，通過這些措施增加銷量。集團亦會與優質供應商維持穩固的關係，實現數控高精密機床的批量生產，進而提供更具競爭力的定價。本集團管理層將會繼續以客戶為本，提供更優質和高效的客戶服務，並進一步提升集團的營運和財務表現，鞏固集團在行業的領先地位，為集團之股東締造理想回報。

回顧期結束後事項

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三日，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據此，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六日發行超額配發股份。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任何中期股息。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三日，獨家全球協調人按每股5.60港元悉數行使招股章程所述超額配股權，涉及合共13,500,000股股份，佔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的15%。於上市日期起至本報告日期止之期間，除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三日行使的超額配股權並據此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六日發行超額配發股份外，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其他資料

公眾持股量

根據公開予本公司查閱的資料並就董事會所知，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維持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訂明不少於25%的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規定計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該條例所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本公司

董事姓名	職位	好倉 / 淡倉	身份	所持股份及 相關股份數目	附註	佔已發行股份 之百分比 (附註6)
唐東雷	行政總裁兼 執行董事	好倉	實益擁有人	800,000	1	0.22%
			家族權益	310,000	2	0.09%
				1,110,000	2	0.31%
橋本剛昌	執行董事	好倉	實益擁有人	150,000	3	0.04%
西嶋尚生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好倉	實益擁有人	1,100,000	4	0.31%
松下真実	非執行董事	好倉	實益擁有人	550,000	5	0.15%

附註：

- 指根據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予唐東雷博士的800,000份本公司購股權。
- 指根據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予王曉君女士的310,000份本公司購股權。王曉君女士為唐東雷博士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唐東雷博士被視為為王曉君女士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中擁有權益。
- 指根據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予橋本剛昌先生的150,000份本公司購股權。
- 指根據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予西嶋尚生先生的1,100,000份本公司購股權。
- 指根據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予松下真実女士的550,000份本公司購股權。
- 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六日，招股章程所述的超額配股權（「超額配股權」）悉數行使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由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的360,000,000股普通股增加至373,500,000股普通股，以致上述董事於本公司的權益佔已發行股份之百分比或與本報告所披露的有所變更。

(II) 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 日本津上

姓名	職位	好倉／淡倉	身份	於相聯法團 的股份數目	附註	佔相聯法團 的股權百分比
西嶋尚生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好倉	實益擁有人	10,000	1	0.02%

附註：

1. 指西嶋尚生先生以其個人身份實益持有的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或債權證的好倉及淡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須(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或(ii)如上述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的規定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或(iii)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

主要股東權益**主要股東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或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就任何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下列人士／實體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或須列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主要股東名稱	好倉／淡倉	身份	股份數目	附註	佔已發行 股份之百分比 (附註3)
日本津上	好倉	實益擁有人	270,000,000	1	75.00%
	淡倉	實益擁有人	13,500,000	2	3.75%

附註：

1. 該270,000,000股股份為日本津上實益持有。
2. 該13,500,000股股份為日本津上實益持有之270,000,000股股份中可借出之部分。誠如招股章程所述，根據本公司向上市的國際包銷商(「國際包銷商」)授出的超額配股權，上市的獨家全球協調人(「獨家全球協調人」)可於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開始買賣之日起至截止遞交香港公開發售(定義見招股章程)申請當日起30天止期間，代表國際包銷商全權酌情行使超額配股權，要求本公司按發售價配發及發行最多合共13,500,000股額外股份，相當於根據上市提呈的發售股份總數的15.00%。該13,500,000股股份由本公司控股股東日本津上根據與上市的穩定價格操作人(「穩定價格操作人」)訂立的借股協議，向穩定價格操作人借出(「借出股份」)，該等借出股份因而被視為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六日，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後，借出股份已悉數退還日本津上。日本津上不再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淡倉。

3. 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六日，招股章程所述的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由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的360,000,000股普通股增加至373,500,000股普通股，以致日本津上於本公司的權益佔已發行股份之百分比或與本報告所披露的有所變更。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概不知悉任何人士／實體（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或須列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

A. 概要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四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以作為獎勵或獎賞，吸引、挽留及激勵僱員為本集團作出貢獻及／或為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及擴張而努力。以下為該計劃的概要：

一共有55名合資格參與者已獲授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其中八名已離開本集團，因此已不再為該計劃下的合資格僱員，故授予其合共756,000股股份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已失效。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及就本公司所知，授出的合共7,870,000股股份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仍未獲行使。

該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兩組（合稱「承授人」）。於該計劃生效時，甲組成員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附屬公司的最多15名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乙組成員包括由董事指定的本集團最多50名全職僱員。該計劃已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四日生效，而購股權於同日有條件地授予承授人。除非董事另行取消或修訂（在此情況下，將不會授出購股權），否則該計劃自該日起計10年內維持有效。該計劃詳情如下：

- (a) 行使期為於向甲組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日期後一週年開始，以及向乙組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日期後三週年開始；
- (b)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涉及的股份總數為7,870,000股，佔全部已發行股份約2.2%。每名承授人獲授購股權的代價為零；
- (c) 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六日，招股章程所述的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由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的360,000,000股普通股增加至373,500,000股普通股，以致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涉及的7,870,000股股份於已發行股份之佔有百分比下降至約2.1%；
- (d) 該計劃下的股份認購價釐定為每股股份1.50港元或董事會可能全權酌情釐定且不低於每股面值的其他價格（可按該計劃所述方式作出任何調整）；
- (e)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涉及的最高股份數目不超過5,000,000股（甲組合資格人士）及5,000,000股（乙組合資格人士），合共佔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的已發行股本約2.78%；
- (f) 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的權利於（其中包括）承授人因任何原因（其中包括即時解僱或因行為不當或其他違反僱傭合約或使其成為該計劃所界定合資格人士的其他合約條款的行為而遭解僱）而不再成為合資格人士當日即時終止；

- (g) 該計劃有效期為10年，自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四日(即該計劃獲當時唯一股東採納當日)起生效及有效。授予甲組合資格人士及乙組合資格人士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的行使期分別為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七日至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六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至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六日。自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五日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當日(「上市日期」)起，本公司將不會根據該計劃進一步授出購股權(本公司於報告期內上市日期前亦沒有授出購股權)，惟就任何已授出購股權的行使而言，該計劃的條文在所有其他方面仍具十足效力及效用。

B. 承授人概要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可認購合共7,870,000股股份的尚未行使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已根據該計劃有條件授予承授人。授出的購股權的詳情及期內之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姓名	授出日期	每股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行使期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尚未行使	於報告期內授出	於報告期內已行使	於報告期內失效/註銷		
唐東雷 (本公司執行董事)	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四日	1.50港元	800,000	-	-	-	800,000	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七日至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六日
王曉君 (本集團僱員) (附註1)	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四日	1.50港元	310,000	-	-	-	310,000	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七日至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六日
橋本剛昌 (本公司執行董事)	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四日	1.50港元	150,000	-	-	-	150,000	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至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六日
西嶋尚生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四日	1.50港元	1,100,000	-	-	-	1,100,000	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七日至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六日
松下真実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四日	1.50港元	550,000	-	-	-	550,000	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七日至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六日
其他僱員	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四日	1.50港元	2,085,000	-	-	-	2,085,000	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七日至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六日
其他僱員	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四日	1.50港元	2,875,000	-	-	-	2,875,000	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至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六日
			<u>7,870,000</u>	<u>-</u>	<u>-</u>	<u>-</u>	<u>7,870,000</u>	

附註：

1. 王曉君女士為唐東雷博士的配偶，彼亦為承授人之一。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規定披露之董事及行政總裁資料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規定，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資料自上市日期起概無變動。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自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五日上市起，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自上市之日起至本報告日期止的期間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

遵守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向全體董事作出審慎周詳的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於自上市之日起至本報告日期止的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

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業績，包括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準則，並與管理層討論有關審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及財務資料之事項。本公司外部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應董事會要求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對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業績進行審閱。

承董事會命
津上精密機床(中國)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唐東雷博士

獨立審閱報告

致津上精密機床（中國）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吾等已審閱載於第16至32頁的中期財務資料，其中包括津上精密機床（中國）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連同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說明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發出的報告須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相關條文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貴公司之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本中期財務資料。吾等之責任為根據吾等之審閱對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按協定的委聘條款僅向全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不可作其他用途。吾等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的工作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進行分析以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小於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故無法確保吾等獲悉在審核中可能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吾等並不發表審核意見。

審閱結論

根據吾等的審閱工作，吾等並未察覺任何事項使吾等認為中期財務資料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的要求而編製。

其他事宜

吾等謹請閣下注意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可比較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於本中期財務資料中所披露的相關附註並無按照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進行審閱。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三日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	334,443	342,221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33,355	33,802
無形資產		3,092	2,840
延遲稅項資產		6,291	5,381
		377,181	384,244
流動資產			
存貨		462,406	479,875
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	8	306,073	387,29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895	15,491
已抵押存款		12,387	6,9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7,187	123,903
		1,152,948	1,013,494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9	364,912	358,27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00,006	83,347
應付稅項		24,440	18,713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11	24,342	274,529
撥備		10,455	8,483
		524,155	743,349
流動資產淨值		628,793	270,145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005,974	654,389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4,091	2,492
		4,091	2,492
資產淨值		1,001,883	651,897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302,430	—
儲備		699,453	651,897
權益總額		1,001,883	651,897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股本 人民幣千元	合併儲備*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金*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	(39,964)	329,406	9,455	63,881	289,119	651,897
期內溢利	-	-	-	-	-	100,999	100,999
轉撥股份溢價至已發行股本	251,760	-	(251,760)	-	-	-	-
發行股本	50,670	-	211,912	-	-	-	262,582
股息分派	-	-	-	-	-	(13,595)	(13,595)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	<u>302,430</u>	<u>(39,964)</u>	<u>289,558</u>	<u>9,455</u>	<u>63,881</u>	<u>376,523</u>	<u>1,001,883</u>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股本 人民幣千元	合併儲備*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金*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	(39,964)	329,406	8,943	54,330	212,738	565,453
期內溢利	-	-	-	-	-	43,910	43,910
股息分派	-	-	-	-	-	(12,914)	(12,914)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u>-</u>	<u>(39,964)</u>	<u>329,406</u>	<u>8,943</u>	<u>54,330</u>	<u>243,734</u>	<u>596,449</u>

* 該等儲備賬包括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綜合儲備，分別為人民幣699,453千元及人民幣596,449千元。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141,635	62,107
調整：		
融資成本	9,921	6,808
利息收入	(741)	(21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虧損淨額	(43)	1,109
折舊	20,691	20,650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確認	447	448
無形資產攤銷	227	140
	172,137	91,050
就應付票據的已抵押存款增加	(5,457)	(6,974)
存貨減少	17,469	11,864
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減少/(增加)	81,222	(122,92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596	(5,063)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增加	6,635	170,12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	11,659	8,170
撥備增加/(減少)	1,972	(948)
經營所得現金	286,233	145,303
已付所得稅	(34,220)	(15,141)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252,013	130,162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741	212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8,292)	(7,49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所得款項	422	1,095
添置無形資產	(479)	(421)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7,608)	(6,610)

續 / ...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發行股本所得款項	262,582	–
新增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281,342	421,298
償還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531,498)	(527,647)
已付股息	(13,595)	(12,914)
已付利息	(9,952)	(9,037)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1,121)	(128,3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233,284	(4,748)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3,903	96,093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7,187	91,34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7,187	91,345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為一家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自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五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 1-1104,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乃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期內主要從事以下主業活動：

- 數字控制（「數控」）高精密機床的製造及銷售
- 提供商業諮詢服務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株式會社ツガミ（「控股股東」），一家於一九三七年三月註冊成立及其股份在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日本公司。

2. 呈列基準及本集團會計政策變動

2.1 呈列基準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中包括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連同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已按照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規定之所有資料及披露，及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2.2 本集團採納之新準則、詮釋及修訂本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遵循者一致，惟採納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生效的修訂本除外。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納任何其他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準則、詮釋或修訂本。該等變動的性質及影響披露於下文。儘管該等修訂本於二零一七年屬初次應用，然其並無對本集團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2. 呈列基準及本集團會計政策變動(續)

2.2 本集團採納之新準則、詮釋及修訂本(續)

各修訂本的性質及影響載列如下：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現金流量表：披露計劃

該等修訂本規定實體提供有關彼等融資活動所引起負債變動的披露資料，包括現金流量引起的變動及非現金變動(如匯兌收益或虧損)。於初次應用該等修訂本時，實體毋須提供先前期間的比較資料。本集團毋須於其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內作出額外披露，但將於其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內披露額外資料。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所得稅：就未實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該等修訂本澄清實體需要考慮稅法是否對於可扣減暫時差額轉回時可用作抵扣的應課稅溢利的來源有所限制。此外，該等修訂本就實體應如何釐定未來應課稅溢利提供指引，並解釋應課稅溢利可包括收回部分超過賬面值的資產的情況。

實體須追溯應用該等修訂本。然而，初次應用該等修訂本時，最早比較期間的期初權益變動可於期初保留盈利(或其他權益組成部分(如適用))確認，而並無在期初保留盈利及其他權益組成部分之間分配該變動。應用該寬免的實體應披露此事實。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該等修訂本。然而，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可扣減暫時差額或該等修訂本範圍內的資產，故應用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包括於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的年度改善)

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澄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中披露規定之範圍

該等修訂本澄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中的披露規定(B10-B16段除外)適用於已劃分至持作出售或已包括在某處置組且該處置組已劃分至持作出售的附屬公司、合營企業或聯營公司中的實體權益(或其合營企業或聯營公司中的部分權益)。

該等修訂本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追溯生效。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並無任何影響。

3. 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僅有一個可報告經營分部，即製造及銷售數控高精度機床。由於此分部為本集團的唯一可報告經營分部，故並無呈列其進一步經營分部分析。

地區資料

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經營業務，及本集團的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內地。

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客戶所在地編製的收入資料呈列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中國內地	819,212	420,944
海外	379,347	306,520
	<u>1,198,559</u>	<u>727,464</u>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下文載列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佔本集團收入10%以上單個客戶的收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客戶A (附註13(b))	<u>359,229</u>	<u>287,355</u>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指所售貨品經扣除退貨撥備、貿易折扣及各類政府附加稅後的發票淨值。

本集團的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銷售貨品	1,196,787	725,990
提供服務	1,772	1,474
	1,198,559	727,464
其他收入及收益		
銀行利息收入	741	21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	112	40
政府補助(附註(a))	83	35
其他	88	143
	1,024	430

附註：

- (a) 該款項指當地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政府部門為鼓勵業務發展而向本集團附屬公司提供的若干財政支持。概無有關該等補貼的未達成條件及其他或然情況。

5. 所得稅

本集團須就在本集團成員公司所在及經營業務所在稅務司法權區產生或源自有關稅務司法權區的溢利繳納企業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公司無須繳納該司法權區的任何所得稅。

由於在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於香港並未取得或賺得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5. 所得稅(續)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所得稅開支的主要組成部分為：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所得稅：		
即期稅項	39,947	17,208
遞延稅項	689	989
期內稅項總支出	<u>40,636</u>	<u>18,197</u>

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期內淨溢利或虧損除以該期間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

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淨溢利或虧損除以有關期間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以及假設就授出的購股權已發行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各項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盈利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u>100,999</u>	<u>43,910</u>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u>301,967,213</u>	<u>300,000,000</u>
攤薄影響 — 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購股權	<u>6,287,136</u>	<u>6,287,136</u>
	<u>308,254,349</u>	<u>306,287,136</u>

7.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購買資產的成本為人民幣13,292千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685千元），包括位於中國的物業、廠房及機器。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為人民幣20,691千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0,650千元）。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出售賬面淨值為人民幣379千元的資產（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204千元），產生出售淨收益人民幣43千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出售淨虧損人民幣1,109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8.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本集團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賬款*	181,454	190,542
應收票據	124,619	196,753
	306,073	387,295

* 應收貿易賬款包括來自控股股東及另一名關聯方的應收貿易賬款。

在本集團將貨品交付予客戶前，客戶通常須提前付款。然而，本集團與部分具有良好還款記錄及較高聲譽的主要客戶的貿易條款屬賒賬形式，信貸期一般為一至六個月。本集團致力於嚴格控制其尚未收回的應收款項，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並積極監控逾期結餘，以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

應收貿易賬款為無抵押及不計息。

8.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續)

應收貿易賬款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基於發票日期並扣除撥備後的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以內	126,238	169,239
3至6個月	55,216	21,303
	181,454	190,542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並無逾期或減值	181,417	190,266
已逾期但未減值	37	276
	181,454	190,542

並無逾期或減值的應收款項與若干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客戶有關。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少數與本集團擁有良好往績記錄的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董事認為無須就該等結餘計提減值撥備，原因在於該等客戶信貸質素並無出現重大變動，且該等結餘仍被視為可悉數收回。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並無逾期或減值。計入上述餘額的金融資產與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應收票據有關。

9.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本集團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貿易賬款*	247,957	289,437
應付票據	116,955	68,840
	364,912	358,277

* 應付貿易賬款包括應付控股股東的應付貿易賬款。

應付貿易賬款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基於發票日期的未償還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以內	240,133	289,437
3至6個月	7,824	-
	247,957	289,437

10.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下表為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所持有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分析：

本集團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i>金融資產</i>		
貸款及應收款項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306,073	387,295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3,833	2,635
已抵押存款	12,387	6,9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7,187	123,903
	679,480	520,763
<i>金融負債</i>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364,912	358,277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19,251	11,154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24,342	274,529
	408,505	643,960

11.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本集團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		
具追索權的已貼現票據	24,342	17,498
銀行貸款，無抵押	-	257,031
	24,342	274,529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計息的年利率範圍	不適用	2.10%-4.39%
須於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	24,342	274,529

12.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撥備：		
廠房及機器	1,500	2,520

13.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a) 名稱及關係

關聯方名稱	與本集團的關係
株式會社ツガミ	控股股東
Tsugami Korea Co., Ltd.	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
Tsugami Machinery K.K.	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
Tsugami Thailand Co., Ltd.	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

(b)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與關聯方進行如下重大交易：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向下列關聯方銷售貨品			
株式會社ツガミ (附註3)	(i)	359,229	287,355
Tsugami Korea Co., Ltd.		6,399	2,116
		365,628	289,471
向下列關聯方購買材料			
株式會社ツガミ	(i)	149,487	239,409
向下列關聯方購買設備			
株式會社ツガミ	(i)	6,806	—
許可費			
株式會社ツガミ	(i)	55,081	32,428
服務費			
株式會社ツガミ	(i)	4,685	7,499

附註：

- (i) 向關聯方銷售及採購以及向關聯方支付許可費及服務費乃參考當時市價按照共同商定的價格進行。

13.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續)

(c) 關聯方的未償還結餘

本集團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控股股東款項		
株式會社ツガミ		
應收貿易賬款	38,420	53,397
應收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款項		
Tsugami Korea Co., Ltd.		
應收貿易賬款	1,997	4,163
應付控股股東款項		
株式會社ツガミ		
應付貿易賬款	19,187	87,248

應收／應付關聯公司款項為免息、無抵押及按要求償還。

14.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六日，本公司於就全球發售授予相關包銷商的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時按每股5.60港元發行合共13,500,000股股份。本公司就發行超額配股股份收取的額外所得款項總額約為75,600千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63,763千元)。

15. 批准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

董事會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三日批准並授權刊發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